



联合国

FCCC/CP/2019/12–FCCC/KP/CMP/2019/7

–FCCC/PA/CMA/2019/5



气候变化框架公约

Distr.: General
12 December 201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缔约方会议
第二十五届会议
2019 年 12 月 2 日至 13 日，马德里
议程项目 2 (h)
组织事项
通过全权证书审查报告

作为《京都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公约》
缔约方会议
第十五届会议
2019 年 12 月 2 日至 13 日，马德里
议程项目 2 (d)
组织事项
通过全权证书审查报告

作为《巴黎协定》缔约方会议的《公约》
缔约方会议
第二届会议
2019 年 12 月 2 日至 13 日，马德里
议程项目 2 (d)
组织事项
通过全权证书审查报告

全权证书审查报告

主席团的报告

一. 导言

1. 目前适用的《公约》缔约方会议议事规则草案¹ 第 19 条规定，“代表的全权证书及副代表和顾问的名单应尽可能不迟于届会开幕后二十四小时内提交秘书处。其后代表团组成的任何变动也应报送秘书处。全权证书应由国家元首或政府首脑或外交部长颁发，如为区域经济一体化组织，则由该组织主管者颁发”。
2. 另外，目前适用的议事规则草案第 20 条规定，“届会主席团应审查全权证书并向缔约方会议提出报告”。
3. 秘书处愿在此提醒各缔约方，按照第 17/CP.9 号、第 36/CMP.1 号和第 2/CMA.1 号决定，缔约方的单一一套全权证书将适用于它们的代表参加《公约》

¹ FCCC/CP/1996/2。



缔约方会议、作为《京都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会议(《议定书》/《公约》缔约方会议)和作为《巴黎协定》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会议(《协定》/《公约》缔约方会议)的届会,《公约》缔约方会议主席团将根据既定程序向《公约》缔约方会议、《议定书》/《公约》缔约方会议和《协定》/《公约》缔约方会议提交单一一份全权证书审查报告。

4. 现根据以上所述,向《公约》缔约方会议、《议定书》/《公约》缔约方会议和《协定》/《公约》缔约方会议提交本报告。

二. 出席《公约》缔约方会议第二十五届会议、作为《京都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会议第十五届会议和作为《巴黎协定》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会议第二届会议的缔约方的全权证书

5. 2019 年 12 月 12 日,主席团审查了《公约》缔约方、《京都议定书》缔约方和《巴黎协定》缔约方提交的全权证书。

6. 主席团收到了副秘书长 2019 年 12 月 12 日关于与会代表全权证书情况的一份备忘录。备忘录所载资料如下。

7. 截至 2019 年 12 月 12 日,根据目前适用的议事规则草案第 19 条以及第 17/CP.9 号、第 36/CMP.1 号和第 2/CMA.1 号决定,参加本届会议的 148 个缔约方(见表 1)提交了由国家元首或政府首脑或外交部长——或在区域经济一体化组织的情况下,由该组织主管者——颁发的代表正式全权证书。

表 1

正式提交了全权证书的缔约方

阿尔及利亚	加纳	巴基斯坦
安道尔	希腊	巴拿马
阿根廷	格林纳达	巴布亚新几内亚
亚美尼亚	危地马拉	巴拉圭
澳大利亚	圭亚那	秘鲁
奥地利	洪都拉斯	菲律宾
阿塞拜疆	冰岛	波兰
孟加拉国	印度	葡萄牙
巴巴多斯	印度尼西亚	卡塔尔
白俄罗斯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大韩民国
比利时	爱尔兰	摩尔多瓦共和国
伯利兹	以色列	罗马尼亚
贝宁	意大利	俄罗斯联邦
不丹	牙买加	卢旺达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	日本	圣基茨和尼维斯
博茨瓦纳	约旦	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
巴西	哈萨克斯坦	萨摩亚
保加利亚	肯尼亚	沙特阿拉伯
布基纳法索	科威特	塞尔维亚
佛得角	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	塞舌尔
柬埔寨	拉脱维亚	新加坡
加拿大	莱索托	斯洛伐克
智利	利比里亚	斯洛文尼亚
中国	列支敦士登	所罗门群岛
哥伦比亚	立陶宛	南非
哥斯达黎加	卢森堡	南苏丹
科特迪瓦	马达加斯加	西班牙
克罗地亚	马拉维	斯里兰卡
古巴	马来西亚	巴勒斯坦国
塞浦路斯	马尔代夫	苏里南
捷克	马耳他	瑞典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	毛里求斯	瑞士
刚果民主共和国	墨西哥	塔吉克斯坦
丹麦	密克罗尼西亚联邦	泰国
吉布提	摩纳哥	东帝汶
多米尼加共和国	蒙古	汤加
厄瓜多尔	黑山	特立尼达和多巴哥
埃及	摩洛哥	突尼斯
萨尔瓦多	莫桑比克	土耳其
厄立特里亚	缅甸	图瓦卢
爱沙尼亚	纳米比亚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斯威士兰	瑙鲁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埃塞俄比亚	尼泊尔	乌拉圭
欧洲联盟	荷兰	乌兹别克斯坦
斐济	新西兰	瓦努阿图
芬兰	尼加拉瓜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法国	尼日尔	越南
冈比亚	北马其顿	赞比亚
格鲁吉亚	挪威	津巴布韦
德国		

8. 此外，截至 2019 年 12 月 12 日，秘书处还收到了 49 个缔约方(见表 2)通过网上登记系统发来的关于任命与会代表的资料。

表 2

通过网上登记系统发送了与会代表资料的缔约方

阿富汗	加蓬	帕劳
阿尔巴尼亚	几内亚	圣卢西亚
安哥拉	几内亚比绍	圣马力诺
安提瓜和巴布达	海地	圣多美和普林西比
巴哈马	匈牙利	塞内加尔
巴林	伊拉克	塞拉利昂
多民族玻利维亚国	基里巴斯	索马里
文莱达鲁萨兰国	吉尔吉斯斯坦	苏丹
布隆迪	黎巴嫩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喀麦隆	利比亚	多哥
中非共和国	马里	土库曼斯坦
乍得	马绍尔群岛	乌干达
科摩罗	毛里塔尼亚	乌克兰
刚果	尼日利亚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库克群岛	纽埃	美利坚合众国
多米尼克	阿曼	也门
赤道几内亚		

9. 主席团注意到上述情况，核可了所有缔约方代表的全权证书，但有一项谅解，即以上第 8 段所述缔约方代表的正式全权证书应尽快送交秘书处。主席团商定，按照目前适用的议事规则草案第 20 条，将本报告提交《公约》缔约方会议、《议定书》/《公约》缔约方会议和《协定》/《公约》缔约方会议。主席团还商定，建议《公约》缔约方会议、《议定书》/《公约》缔约方会议和《协定》/《公约》缔约方会议接受本报告提到的所有缔约方代表的全权证书，但有一项谅解，即按照目前适用的议事规则草案第 21 条，以上第 8 段所述缔约方代表的正式全权证书应尽快送交秘书处。